

B038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333 证券简称:长春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3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执行异议复议终结

●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所处的当事地位:案外人

●涉案金额:660万元人民币

●上市公司产生的影响:预计一判全资子公司的赔偿将对公司造成约600万元经济损失，预计对公司以后经营和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被执行的基本情况

原告天津安吉泰和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泰公司”)和被告延边疆天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疆天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2019年4月一审判决疆天公司支付天津安吉泰公司经济损失660万元。在诉讼过程中,因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们公司”)和珲春公司向吉林市中级法院提出异议并复议,被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吉林高院”)提出异议,2020年4月吉林高院驳回公司和珲春公司的复议,维持吉林市中院[2019]吉02执异81号,693号裁定书,执行裁定书[2019]吉02执复5号,57号裁定书。

二、对公司的影响

图们公司和珲春公司是长春燃气在延边地区的两家全资子公司,上年末净资产分别为4,940万元、12,590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0.92%、2.26%,上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1,170万元、2,762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0.63%、1.16%,净利润分别为-117万元、-130万元。图们公司被查封三处房屋为图们公司办公场所,目前未对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若法院对图们公司和珲春公司强制执行,预计将造成公司约500万元经济损失。图们公司和珲春公司收入、利润等占公司比重较小,所以对公司后期经营和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两公司被执行后将对疆天公司进行追偿。

特此公告。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22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文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工”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5,22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722.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498.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书[2016]沪会验字第1612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实行专管,并聘请保荐机构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12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广发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承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执行。本次账户开立前,公司首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日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 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金融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与苏州市市长桥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上海金融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1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上海金融发展基金(有限合伙)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566,57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公司于2020年4月21收到减持后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金融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与苏州市市长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桥集团”)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

2. 在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公司立即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并于2020年4月21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的书面反馈意见,同意该报告书的内容。长桥集团将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履行完毕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本次交易的协议转让事项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手续。

4. 虽然交易双方未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各自的义务,本次协议转让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0年4月21日,公司及长桥集团签署了《关于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1.转让方:苏州长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575374654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长兴街118号

法定代表人:仇军伟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经营管理;国内外贸易;食用农产品的种植、销售;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工程建设;装饰工程设计、施工;高新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受让方: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575374654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通江中路68号现代金融中心C9F

法定代表人:仇军伟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和相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0.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5.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6.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7.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9.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0.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5.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6.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7.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29.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0.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5.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6.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7.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39.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0.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5.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6.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7.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49.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0.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5.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6.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7.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59.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0.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5.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6.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7.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69.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0.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5.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6.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7.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79.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0.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5.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6.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7.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89.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0.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3.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5.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6.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7.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99.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00.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11.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2.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3.13.股权转让